

公司代码：600498

公司简称：烽火通信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刘会亚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鲁国庆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烽火通信	6004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宇航	董强华
电话	027-87693885	027-87693885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四路6号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四路6号
电子信箱	info@fiberhome.com	info@fiberhome.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579,567,937.75	31,491,057,789.55	1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57,972,252.16	11,470,258,168.10	-2.7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591,319.76	-3,028,509,888.33	-3.34
营业收入	9,439,099,761.46	11,985,164,107.56	-2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53,618.38	427,729,980.48	-8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254,510.02	416,420,883.12	-8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4.18	减少3.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7	-86.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7	-86.49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99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9	494,097,741	6,797,435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5	21,667,718	0	无	0
拉萨行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62	18,956,067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 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14,769,541	0	无	0
深圳市国协一期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11,773,681	0	无	0
湖南三力通信经贸公司	国有法 人	0.93	10,900,0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 时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8,675,500	0	无	0
郑启安	境内自 然人	0.72	8,435,30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0.58	6,796,680	0	无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0.57	6,697,76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的说明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国内电信运营面临收入增速下降、毛利率下滑的经营压力，对于网络优化等后期网络建设投资也正逐年减少，加之通信市场竞争加剧，国内外经济政治的复杂环境，使得公司通信业务面临利润空间下降，市场系统性风险加大的局面。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所属通信行业的上下游产业因复工延迟，给公司的主营业务带来一定经营压力。

面对上述的不利因素，公司通过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加强内部管控，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精细化内部管理水平，提升生产效率，打造低成本运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积极抗疫，同时加紧复工复产；另一方面，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激发员工创新活力，围绕着“变视角、深洞察、创价值”的年度工作主题，以客户为中心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 1、重点突破，市场拓展稳步推进

公司积极克服疫情影响，主动谋划，细致落实，努力精耕存量客户、拓展价值客户。国内运营商市场，聚焦5G集采和落地，努力提升5G市场份额；压实责任，着力强化省内及优质地市项目运作能力。国际市场，深挖大型跨国运营商客户经营，提升规模大型跨国运营商客户；把握客户需求，改善区域收入结构的均衡性。行业网市场，抢抓新基建机遇，努力把因疫情导致项目迟滞的影响降到最低，首次实现发电市场突破；完成合肥、郑州等一批轨道交通通信系统项目的合同签订。服务方面，加快复工复产，加快5G项目开通建设；强化客户网络改善，支撑主业增量发展。

##### 2、保持投入，技术短板持续攻关

公司持续保持在高端、核心关键技术方面研发投入，紧盯标杆、缩小差距，强力推进产品竞争力；融入合作生态，布局外延式发展。在“三超”光传输方面，全光交叉设备平台启动产品开发；自研光模块实现低功耗、小体积且成本优；5G承载方面，城域产品攻关完成部分关键技术的突破；在云计算方面，FitOS已基本具有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在特种光缆方面，部分光缆产品完成了关键技术的突破。

##### 3、强化合规，运营管理有的放矢

加快合规体系建设，以年度主题为变革重点，推进变革流程IT项目逐步立项。基于微服务架构思路，统筹规划和建设运营商协同管理平台，持续推进“业务数据化，数据业务化”。围绕预测与计划项目，进行功能优化、增加供应商预测发布及回复功能；在智能制造方面，工艺数字化、智能仓储、国际物流协同等项目均按照计划进行推进，有力支撑业务运作；将跨域IT产品横向拉

通纵向集成，自上而下优化 IT 架构，支撑业务高效运作，创造价值。

#### 4、做实做细，人才激励持续优化

公司坚持提升能力和激发活力并举，强化改进组织效能。重点推进研发技术、营销服及供应链等核心序列任职资格建设，聚焦提升关键人才能力，使能力培养更加系统、科学，打造适应 5G、国际化、高质量运营的关键人才队伍。员工激励进一步向勇于承担、愿意付出额外努力的员工重点倾斜，真正让人才激励落到实处。

#### 5、党建有力，抗疫复工文化弘扬

疫情期间，公司勇于担当支持抗疫，充分体现了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全面启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为各大运营商提供 24 小时网络支援；全力保障党政、医疗、电力等重要通信的畅通；全力支撑火神山医院、雷神山医院、方舱医院通信网络建设；以信息化全面支撑政府部门科学战“疫”，充分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为疫情监测、精准施策等各项防控措施提供高效的技术支撑；发扬党组织堡垒作用，大力弘扬抗疫复工精神文化，有力地支撑了公司上半年的经营生产工作。

公司党委高效务实推进基层党建巩固深化和客户导向工作落地。创新党建促经营方面，启动“烽火征程”党建副本建设工作。工会方面，释放工会组织活力，加强员工关爱慰问，深化推优树典工作。公司围绕客户导向的核心价值观，深化年度工作主题“变视角、深洞察、创价值”的宣传。复工后，公司大力弘扬“追回失去的时间，赶回失去的进度”文化氛围，为推进抗疫复工提供有力思想保障。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编制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公司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和通知的颁布或修订，本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按照新的会计准则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9